## 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: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陳怡君

電話: 03-5216121#345

電子信箱: 021188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1日 發文字號: 府人給字第113005877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(376580000A 1130058772 ATTACH1.xlsx、

376580000A\_1130058772\_ATTACH2.pdf \cdot 376580000A\_1130058772\_ATTACH3.pdf \cdot 376580000A\_1130058772\_ATTACH4.pdf \cdot 376580000A\_1130058772\_ATTACH5.pdf \cdot 376580000A 1130058772 ATTACH6. pdf)

主旨:為遴薦「11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、一般警 察人員考試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考試及移民行 政人員考試」新竹考區監場人員,請依說明事項辦理,請 杳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旨揭考試訂於本(113)年6月15日(星期六)至6月16日 (星期日)於本市立香山高級中學舉行。
- 二、為應旨揭考區監場業務需要,請遴薦公教人員(不含約聘 僱及代理教師)擔任監場人員,並以領有考選部國家考試 監場人員識別證且負責盡職無不良紀錄者為優先。請本府 各單位繕造監場人員名冊於113年4月19日(星期五)前將 EXCEL 電子檔及核章後掃描檔寄送至承辦人信箱 021188@ems. hccg. gov. tw;所屬機關學校則請上傳至雲端 人事智慧館彙辦。
- 三、本府將依實際需要逕行調整監場人員,又獲選派擔任之監



第1頁,共2頁



場人員於例假日辦理之試務工作,依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民國 88年10月19日局給字第027630號函釋規定略以,參與 試務及監試人員既已依規定支領考試工作酬勞費,不合另 予補休或領取加班費,併予敘明。

四、檢送監場人員名冊(空白表)、考試日程表及考選部國家 考試監場人員選聘要點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:本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本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秘書辦公室、消費者保護官辦

公室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894894591

